乐陵市郭家街道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公布乐陵市郭家街道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除特别说明以外，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众可在乐陵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aoli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年，郭家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山东省、德州市以及乐陵市的有关法规和规章，持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确保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监督权。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利用乐陵融媒、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持续改善优化政

务环境，在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等方面均取得了积极成效。

1、主动公开。2024年以来，郭家街道累计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条，同比去年减少1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各类工作动态、简报、政策121条；积极关注群众生活需求，通过“12345”便民服务热线积极回应办理群众诉求1100余件，办结率100%。按要求及时公开街道财政预算、决算信息，政策文件、规划计划、办事服务、权责清单等事项，对外公开规范性文件0个，行政许可处理决定0项，行政处罚决定0项。

2.依申请公开。截止12月31日，郭家街道未收到信息公开当面申请、传真申请、网络申请、信函申请等相关情况受理，同比去年减少2个。

3.政府信息管理。郭家街道坚持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及时发布和公开重要会议、重要活动、重大政策信息等政务信息，及时收集草拟上传的每一条内容，并进行严格的审核保管，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上传内容信息准确无误。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方面，在街道政府政务信息公开专栏对内、对外公开相关政务信息；另一方面，通过乐陵市人民政府网站对街道政府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同时，利用“活力新城富美郭家”微信公众号对有关工作动态、创新做法、典型经验进行公开宣传，全年累计编写刊发微信公众号信息121篇，街道

经济社会发展形象得到不断提升。

5.监督保障。郭家街道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等规定，持续健全完善街道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自查，检查信息公开程序是否规范，已公开的信息分类是否准确、信息发布是否及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下一步，郭家街道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在线办理水平。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郭家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信息公开决策全过程公开不够全面、及时,村级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不高、栏目更新不够及时规范等问题。下一步，郭家街道将做好针对性改进提升，进一步强化公开主体责任,细化信息公开内容,明确公开范围,加强事前事中的政务信息及时公开,做到依法公开、全量公开、按时公开。同时，进一步加强对村级政务公开的指导和督查,加大对村级政务公开人员的培训频次,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素质,按要求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有力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年，郭家街道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郭家街道承办市级人大代表建议1件，市级政协提案0件，除不予公开的0件，办理结果均已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专栏进行公开。

（三）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五）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六）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郭家街道党政办联系。（联系人：贾琼，电话：0534-6803777，电子邮箱：11sgjjdbsc@dz.shandong.cn,邮编：253600）。